（上接B15版）

（2）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以其导致或可能导致的损失金额衡量）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损失大于1000万元	损失介于500万元至1000万元之间(含)	损失小于500万元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内部控制工作及其他相关事项

综上所述，内部控制体系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内外部环境变化持续动态优化调整。2025年度公司通过“企业管理信息系统与内控融合专项审计”，对内部控制风险点进行了系统性测试与梳理，通过修订完善管理制度、职责分工和业务流程，构建起涵盖公司决策层、执行层、作业层在内的全员、全过程内控体系。依托本部与子公司两级并行的内控工作机制，公司切实推动各项内部控制措施长效落地，及时优化内控流程并完善制度，全面细致地做好内控评价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系统修订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内部审计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全面修订，进一步优化决策机制，为内部控制的有效运行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公司审计部根据最新的政策文件，完善了内部审计流程及其表单，并严格履行内部审计工作职责，围绕会计基础规范化、内控、任期离任等重点领域，常态化开展专项检查。聚焦审计整改跟踪等关键环节，组织实施专项审计，重点核查往年审计项目中发现的内部控制、流程管理等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形成闭环管理，进一步提升了内控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各子公司立足行业特性与业务场景，动态调整内部管理制度和内控流程，巩固并不断完善内控体系与架构。

未来期间，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加强企业的内部控制文化建设，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成明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0551 证券简称：创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5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对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查验了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财务公司”）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取得并审阅了财务公司的财务报告，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与风险状况进行了持续关注和评估，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务公司的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前身苏州物资集团财务公司）是经中国人民银行（苏银管（93）220号）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2002年2月，苏州物资集团财务公司股权重组方案得到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批复（苏银〔2002〕71号），同意由苏州创元（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同年9月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批复同意苏州物资集团财务公司更名为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苏银〔2002〕423号）。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44H33205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8137743 77XR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创元集团”）以货币出资80,000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80%；本公司出资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苏州创元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

法定代表人：张国辉

住所：苏州市工业园区苏桐路37号创元大厦6楼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局批准，财务公司本外币业务范围为：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一）内部控制环境

2025年12月，财务公司根据最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规定取消监事会，建立了以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对董事、高级管理层在内部控制中的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利率管理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经营层下设信贷审查委员会和信息科技委员会。内设综合管理部、组织人事部、稽核审计部、风控合规部、金融市场部、计划财务部、结算服务部、信息科技部八个部门。财务公司通过内部管理制度明确各治理主体以及各部门在风险、合规以及内部控制中的职责和作用。财务公司经营层与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专业委员会之间已建立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通过部门及岗位职责的合理设定，形成了部门间、岗位间相互监督、相互制衡的风险控制机制，已实现前、中、后台部门、关键和不相容岗位、人员的有效分离和相互制衡。各治理主体职责边界清晰，符合独立运作、有效制衡原则。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建立了以业务部门规范操作为一道防线、风控合规审查为二道防线、独立垂直的审计稽核为三道防线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按照审慎经营的原则，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及各项业务的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能有效覆盖各项业务活动、管理活动及主要风险。各部门在日常经营中能够积极履行风险管理职责，主动识别各个环节的关键风险，制定和落实相应的风险应对措施，将控制措施融入业务流程，对各种风险进行预测、评估和控制。

（三）控制活动

1.信贷业务控制

（1）信贷管理制度的建设及执行评价

财务公司制定了各类信贷业务管理办法，严格按照贷款“三查”原则加以落实。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开展的信贷业务对象仅限于创元集团公司及成员单位。未发生不良贷款。

（2）严格执行审贷分离、分级审批的管理机制

财务公司按照贷款规模、种类、期限、担保条件确定审查程序和审批权限，严格按照程序和权限审查、审批贷款。建立和健全了信贷部门和信贷岗位工作职责，信贷部门的岗位设置做到分工合理、职责明确。贷款调查人员负责贷款调查评估；贷款审查人员负责贷款风险的审查；贷款发放人员负责贷款资料的审核和清收。

2.结算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相关规定，制定了完备的结算业务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明确了各项结算和存款的操作规范和控制标准，有效控制业务风险。

（1）在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财务公司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人民银行颁布规范的权限内严格操作，保障成员单位资金安全，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资金集中管理和资金划转业务方面，创元集团及成员单位在财务公司开设结算账户，通过网上银行或银行柜面实现资金的收支，严格保障结算资金安全、快捷、通畅，同时具有较高的数据安全性。结算服务部设经办岗、复核岗，保证入账及时、准确，发现问题及时反馈。为有效防控操作风险，财务公司明确规定重要空白凭证、财务印鉴等由总经理分别授权，交予不同的人员保管、使用。

3.内部稽核控制

财务公司稽核审计部按照年度稽核计划和运作的实际情况，在报告期内进行了常规稽核2次，专项稽核13次，对财务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内部控制执行情况、业务和财务管理活动进行监督与评价。就稽核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对相关部门及时提出了整改要求。通过内审稽核，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企业内控制度、操作流程的现象。

4.信息系统控制

建信财司云为财务公司的核心业务系统，2021年1月1日正式上线启用，功能上除支持公司全部现有业务功能外，增加了财务公司网上银行、资金预算管理、信贷业务的贷前、贷中及贷后管理及反洗钱监控和电子票据等功能，改进信贷客户授信评级、客户定价规则以及监管统计报送功能。全面基本管理集团所属成员单位在公司所办理的各项业务，包含存款类业务以及信贷类业务，同时提供公司自身的资金结算、账务管理、报表生成、固定资产管理和为集团所属成员单位开立由财务公司承兑的电子银行承兑汇票，以及提供票据贴现、转贴现、再贴现、查询、登记等相关功能。

2025年财务公司全面完成了财资云系统的建设，成功实现了银企直联与资金的统一管控。通过推动银企直联全覆盖，财务公司已与超过20家银行完成直连，将100余家成员单位、500多个银行账户全面接入“财资云”平台，实现了对全资控股企业银行账户的全覆盖监控，有效提升了资金划转效率，降低了人工操作风险，实现了对成员单位资金流的全流程可视化管控，增强了整体资金管控能力。

报告期内，财务公司作为财务数字化转型的关键举措，启动了财务共享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在集团统一的风险治理框架下，系统性地完成了咨询、招标与实施全流程。通过与专业机构合作，定制了一体化方案，并严格执行合规招标程序以有效管控风险。项目聚焦于核算、资金、税务、报表等核心模块，目前财务共享系统已上线运行，覆盖40余家法人单位。此举实现了核算标准化与数据集中化，有效降低了操作风险与数据不一致风险，并为业财融合与智能化升级奠定了坚实的风控与数据基础。

5.合规管理控制

财务公司注重对合规风险的防控，认真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要求做好月、季、年非现场检查（“1104工程”）报表系统）报表，通过报表的填制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对每名新入职员工进行包括《合规手册》在内的上岗前培训，树立全员主动合规、合规创造价值等合规理念；业务开展前进行合规性审核；新增（修改）制度通过前进行合规性审核，以保证新增（修改）制度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每半年的合规风险管理报告，对财务公司合规风险的防控进行评估；稽核审计部对业务运营、企业管理进行常规与专项内审稽核，强化了内部监督、防范金融风险的作用。财务公司风控合规部设立合规风险管理岗，落实工作职责，按照涉及合规性审核的业务、管理工作要求进行严格地合规性审核，从组织、制度、运作上保证了财务公司合规风险管理的严肃性、及时性和有效性。

报告期内，财务公司实际业务开展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公司内控规章制度》《公司内部控制手册》《公司合规手册》以及相关监管规定，未发现违规情形。财务公司监管比例均符合规定要求。

（四）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是完善的，执行是有效的。在资金管理方面较好地控制了资金流转的风险；在信贷业务方面建立了相应的信贷业务风险控制程序，使整体风险控制在合理的水平。

三、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经营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资产总额311,387.43万元；吸收成员单位存款余额198,712.89万元；向成员单位发放贷款余额163,254.2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482.87万元，实现利润总额2,107.63万元，净利润1,605.50万元（未经审计）。

（二）管理情况

财务公司自重组开业以来，一贯坚持审慎、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财务公司章程，加强内部管理、规范经营行为、防范控制风险。根据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未发现与财务报表相关的信贷、资金、投资、稽核、信息管理等方面的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三）监管指标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

序号	指标名称	预警范围	2025年12月末实际值
1	资本充足率	≥10.5%	40.86%
2	流动性比例	≥25%	100.41%
3	贷款比例	≤80%	54.65%
4	对外负债除（1）/资本净额	≤100%	0%
5	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	≤15%	0%
6	承兑业务余额/存放同业余额	≤300%	0%
7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资本净额	≤100%	0%
8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存款总额	≥10%	0%
9	投资比例	≤70%	13.06%
10	自有固定资产比例	≤20%	0.2%

四、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款及综合授信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财务公司账户的日最高存款余额为55,686.30万元，贷款余额为15,260万元，财务公司提供给本公司贷款所收取的累计贷款利息金额为421.31万元，财务公司给予本公司的授信总额为57,500万元。

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从未发生财务公司因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本公司已制定了《公司与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以进一步切实保证本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的安全性、流动性。

五、风险评估意见

经过分析与判断，本公司做出如下评估结论：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要求规范经营且业绩良好。根据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财务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信贷、资金、投资、审计、信息管理等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财务公司运营正常，资金充裕，内控健全，财务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资本充足率高，拨备充足，本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风险可控。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0551 证券简称：创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6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衡所”）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续聘无异议。

3、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3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公司拟续聘天衡所为公司提供2026年度财务报表与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衡所前身为始建于1985年的江苏会计师事务所，1999年脱钩改制，2013年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天衡所首席合伙人为郭澎，注册地址为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天衡所已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取得金融企业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天衡所共有合伙人85人，注册会计师338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21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天衡所2025年度业务收入49,572.28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43,980.19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3,453.50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与证券业务收入存在部分重合情形）。天衡所为92家上市公司提供2025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8,338.18万元，主要行业为制造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等，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2、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5年末，天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2,182.91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00万元，能够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天衡所已加入国际会计网络，是HLB国际的成员所。

3、诚信记录

天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和纪律处分2次。3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涉及4人）、监督管理措施10次（涉及20人）、自律监管措施5次（涉及11人）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6人）。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史文明和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高蕾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4、执业信息

天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史文明：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199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天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曾担任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项目经理，具备丰富的审计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已签署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高蕾：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天衡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已签署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委派质量控制负责人陈梦佳：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自2011年加入天衡所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其他证券服务业务，201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近三年已签署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质量控制负责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实质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审计收费

天衡所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按计划完成了对公司的各项审计业务，能够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2026年度审计报酬拟定为人民币壹佰伍拾万元整（即人民币15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人民币116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34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天衡所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后，一致认可天衡所的独立性、诚信情况、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6年4月2日，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天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同意续聘天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将相关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就关于续聘天衡所为公司2026年提供审计服务与我们进行了沟通，经了解天衡所的执业情况，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为，天衡所具有相关执业证书，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能满足公司2026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续聘天衡所有利于保障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质量和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我们同意将续聘天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3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公司拟聘任天衡所为公司2026年度会计报表与内控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

4、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4、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0551 证券简称：创元科技 编号：2026-018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

2、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484,733,046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0.60元现金红利（含税）。

3、公司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方案，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情况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系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体现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大股东套利等明显不合理情形及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的情形。

我们同意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该事项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

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能力、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该预案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同意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年度利润分配。

2、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4,964,961.72元；母公司会计报表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为72,992,128.32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规定，利润分配以母公司会计报表数据为依据，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45,394,209.53元，扣除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40,394,420.50元及本年度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7,299,212.83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70,692,704.52元，资本公积余额为251,450,845.75元。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484,733,046股。

3、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2025年经营情况，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议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人民币0.60元（含税），预计总计派发现金红利为29,083,982.76元，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占2025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86%。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分配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441,608,721.76元，结转以后年度。

4、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如本方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年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29,083,982.76元；2025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事宜。公司2025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29,083,982.76元，占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9.86%。

5、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如发生其他导致股本总额变动的情形，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固定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不存在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9,083,982.76	40,394,420.50	28,278,936.35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4,964,961.72	250,629,536.14	155,295,546.99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647,120,589.55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70,692,704.52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97,757,339.6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33,630,014.9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97,757,339.61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注：回购注销金额是指上市公司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并完成注销的金额。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2025年度拟派发现金分红总额为29,083,982.76元，2023-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97,757,339.61元，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且不低于5,000万，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8.1（九）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该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经营净现金流情况，经营发展与股东回报，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6.18亿元、人民币6.38亿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9.95%、9.94%，均低于50%。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须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0551 证券简称：创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9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结合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葛卫东先生、袁彬先生、蒋薇薇女士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葛卫东先生、袁彬先生、蒋薇薇女士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因此，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0551 证券简称：创元科技 编号：2026-020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于2026年4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为让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5年年报及经营情况，公司将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行2025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具体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时间及投资者参与方式

召开时间：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15:00-17:00

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参与方式：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wRjo310hva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参与互动交流。

二、公司出席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周成明先生；独立董事葛卫东先生；财务总监刘文华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周微微女士。

三、问题征集

为做好中小投资者保护工作，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企业整体价值，现向投资者提前征集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相关问题。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ir@cykj000551.com，或访问业绩说明会线上网址（https://eseb.cn/1wRjo310hva）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四、联系及咨询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电话：0512-68241551

电子邮箱：ir@cykj000551.com

公司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0551 证券简称：创元科技 编号：2026-021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因全体董事对《2026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激励和约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工作，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董事薪酬方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三）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津贴为8万元/年（税前），按年发放。

2、非独立董事（含职工董事）：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依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办法执行，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所担任的具体岗位和职务领取薪酬，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

3、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按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的相关制度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其他津贴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且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相挂钩，根据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及相应年度考核结果核定。

本方案的制定和执行应当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国资工资总额管理有关要求。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二）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扣除应由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以及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其他款项后，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四）上述方案中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8日

关于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银华中证农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农业ETF银华”）、银华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有色ETF银华”）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6年4月8日起，本公司新增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农业ETF银华（代码：159827）流动性服务商；新增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有色ETF银华（代码：159871）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8日

银华信用精选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及暂停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信用精选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信用精选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111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银华信用精选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银华信用精选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6年4月10日
	恢复赎回日	2026年4月10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6年4月10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26年4月10日
	恢复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自本次开放期即2026年4月10日（含）起至2026年5月12日（含）期间的工作日办理其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年5月13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6年5月13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5月13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5月13日
	暂停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自本次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即2026年5月13日）起暂停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直至下一个开放期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公司网站上刊登的《招募说明书》，亦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678 3333）垂询相关事宜。

2、投资者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3、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